

华南农业大学文件

华南农教〔2019〕63号

关于对林鸿兴等7名学生作退学处理的决定

2016级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学生林鸿兴,2016级表演(广告表演与商务礼仪方向)专业学生杨清慧,均在2018-2019学年度所修学分未达到该学年教学计划安排的二分之一以上并且全学程所修课程考核不及格累计达到或超过40学分;2017级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学生梁永昌,全学程所修课程考核不及格累计达到或超过40学分;2016级服装与服饰设计(服装设计方向)专业学生龚星雨,2016级表演(广告表演与商务礼仪方向)专业学生杨露,2017级车辆工程专业学生李向阳,2017级种子科学与工程专业学生郑牧昀,均在2018-2019学年度所修学分未达到该学年教学计划安排的二分之一以上。

根据《华南农业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华南农办〔2017〕107号)第三十条的有关规定,经学校2019年第30

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对林鸿兴、杨清慧、梁永昌、龚星雨、杨露、李向阳、郑牧昀等 7 名学生作退学处理。

华南农业大学
2019 年 9 月 29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发：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抄送：广东省教育厅

华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30 日印发
